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18-058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派斯	股票代码	0028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瑞	陈媛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电话	0532-85793159	0532-85793159	
电子信箱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0,491,784.46	362,353,268.14	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169,638.50	41,045,977.91	-5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06,284.11	40,196,152.57	-7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38,012.73	14,365,732.01	-48.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67.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6	-67.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9.03%	-7.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33,166,704.08	1,221,088,562.75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0,999,841.10	951,470,202.60	1.0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9%	40,662,000	40,662,000	质押	5,000,000	
股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68%	10,415,200	10,415,200			
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4,755,200	4,755,200			
青岛拥湾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	4,633,700	4,633,700			
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4,536,500	4,536,500			
景勝傑達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9%	4,428,700	4,428,700			
山东五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	4,314,500	4,314,500			
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3.33%	3,993,700	3,993,700			
青岛青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3,438,000	3,438,000			
青岛青松财智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3,330,200	3,33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景林景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景勝傑達有限公司(Energy Victor Limited)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一致行动人,共同行使所持公司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与股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Yeah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一致行动人,共同行使所持公司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青岛拥湾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山东五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为一致行动人,共同行使所持公司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林主良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3,7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3,700股。 公司股东杨轩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2,000股,实际合计持有82,000股。 公司股东张秀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1,100股,实际合计持有71,1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在国内经济产业结构升级的大背景下,公司努力克服种种困难,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制定科学、合理的经营计划,持续深化精细化管理,加快产品研发升级,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提高价值链整体运行效率,力促公司转型升级,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049.18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25%,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6.9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5.73%。总体来看,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着稳步增长,但由于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汇率波动等原因的影响,公司净利润未能实现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进以下重点工作:

(一)精耕细作,进一步开拓国内外市场

1、国际市场方面

当前公司在国际市场上有两大业务板块,OEM/ODM产品业务和自主品牌产品业务。

OEM/ODM产品业务领域,进一步对原有老客户进行深耕,探索拓展与老客户的合作空间,寻求更高层次产品的合作机会。报告期内公司对重要客户的重点项目持续跟进,积极争取新的产品项目,前五大客户的订单稳中有升。与此同时,公司继续寻求有市场发展潜力的新客户进行开发,目前已与西班牙、芬兰等地区新客户达成合作意向,有望进一步拓展销售区域。

自主品牌业务领域,一方面对现有客户进行分级,根据不同级别的客户提供针对性的市场推广和售后服务与支持,同时对不同市场实施区别性定价策略,适时进行价格调整,以增强客户粘度,更好地维护合作关系。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加台湾TaiSPO展、德国FIBO等知名展会,通过参展进一步扩大英派斯品牌的国际影响力,给予新品推广等营销支持。

2、国内市场方面

目前国内市场主要分为三大板块,包括商用产品市场、家用产品市场以及户外产品市场。针对国内市场,总体来说,一方面公司深挖消费者需求,持续提升产品的品质化、智能化、娱乐化水平。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参加各类知名专业展会及新产品新技术推介会、赞助大型赛事活动加强各大区域市场品牌宣传力度,同时通过自媒体运营等多种方式提升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吸引更多的潜在客户,进一步拓展市场。

商用产品市场方面,在当前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凭借产品更加时尚的外观和优化的功能,通过建立样板工程、完善售前一售中一售后服务等方式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市场欢迎度。其中,商用有氧P系列、商用力量IT95系列等多款产品均取得不俗的销售成绩。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布局轻商用产品线,凭借相对完善和齐备的资质认证以及产品的高性价比,在企事业单位招投标竞争中优势明显。

家用产品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直营终端子网站建设,加强线上销售布局;同时紧跟“消费升级”趋势,通过更加精准的产品功能定位、需求定位、价格定位及目标消费群定位,以品质立本,强势推出OT100新品电动跑步机,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户外产品市场方面,公司顺应全民健身发展趋势对行业的新要求,积极发展各类体育工程业务,对现有业务进行延伸和补充,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大力开展笼式足球、滑雪模拟机、仿真冰场、气膜场馆等户外明星产品的推广项目,开展智能健身路径配置方案定型及产品认证工作。同时,公司进一步推进“大健康智慧健身管理平台”上线,目前该平台一期建设已完成交付、运维,通过智慧健身生态系统的运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户外产品领域的竞争优势。

(二)生产自动化、信息化升级改造,秉承“工匠精神”,严把质量关

报告期内,公司引进组合式自立起重机、T6光纤激光切管机、马扎克三维激光切割机等30余台先进健身器材生产设备,通过对作业区域和材料存放区域标准化改善、理顺生产流程、建立从烤漆-线下-线上的电子看板及手动线质量监控拍照系统,进一步提升生产的自动化、信息化、可视化水平。其次,公司结合对生产流程的合理安排,不断完善生产系统规划,报告期内完成生产工艺改善项目达二十余项,进一步降低人工成本,减少料耗能耗,提升生产效率。再次,公司通过对焊接、烤漆、装配等流程的优化和核检持续加强对产品质量的全流程、全制程管控,同时,对OEM/ODM和自主产品按类别和责任部门进行产品质量责任分类,并严格追责,保证产品质量与合格率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已成功竞得位于青岛市即墨区服装工业园、面积约为86088平方米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未来用于建设新工业园。公司将以国际化的先进制造、科学管理为新工业园建设标准,实现业内领先的先进制造模式,打造国内一流的专业健身器材研发生产基地,推进制造升级。

(三)积极研发创新,打造行业标杆

公司在现有产品组合基础上,持续研发符合公司品牌与市场定位、契合消费者消费诉求的高品质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优化产品结构。目前约有10类项目共计60余种产品在研发规划内或在功能调试期。其次,公司根据现有产品的市场反馈情况和自身技术、工艺的提升不断对原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报告期内共计完成600余种产品技术资料更改,如根据市场需求反馈情况对综合划船器、滑雪模拟机等产品进行以成本和质量监控制为导向的设计改进。再次,报告期内研发部门持续推进数据动态维护系统(PDM)的新产品3D录入工作,该系统的运用实现研发部门和图纸使用部门数据联动共享,提高研发工作效率。此外,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各种内外部培训丰富公司现有研发人员专业知识体系,着力培养技术骨干,为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提供扎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国内专利共8项,其中实用新型6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新授权专利共19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拥有各项专利共计165项,其中发明专利19项。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14项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9项团体标准的编写与修订工作(其中主导了1项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极大地提高了公司在国内同行业技术专业方面的影响力。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企业技术标准文件进行系统性规范,目前已发布企业技术标准66份,涉及产品基本要求、电器件、金属件、塑胶件、包材、外观检验、试验方法等,为产品设计、工艺设计、采购、生产、检验、试验等提供了更加完善的标准和依据,进一步促进产品质量和性能的提升。

(四)内控管理优化

第一,完善信息管理系统集成化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ERP系统与财务管理、各类费用管理、税率管理、车间管理、工艺工时管理、零售管理等多项系统一体化协作应用及数据共享,进一步覆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等环节,实现公司内部管理工作系统性、统一性、高效性。

第二,完善系统化体系建设工作。公司一直致力于系统化体系建设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开展13项/次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及内外部审核工作。截至披露日,公司新增“海关认证企业标准高级认证”和“全民健身器材服务能力资质认证评价”体系证书。凭借过硬的内控管理能力,目前公司体系类认证(含企业管理类认证及产品认证)累计达19项,已建立起较为完备的综合性一体化管理体系。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梳理部分原有认证体系文件及内部管理规定,如对海关高级认证、2015版环境管理体系等体系文件及《供应商考核管理规定》、《样品管理规定》等制度规定进行更新,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第三,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早在2016年公司已取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有效提升公司知识产权管理水平,降低知识产权侵权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相关组织、流程、人力与系统建设,进一步加强专利、商标及版权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首先,在专利管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设计开发过程的专利保护工作,报告期内积极进行专利申请、维护、侵权风险分析及授权管理等工作。其次,在商标管理方面,定期、持续关注与公司商标相关的各类内、外部信息,一方面积极进行新商标注册申请,另一方面持续开展现有商标的维护管理工作,如参与商标异议申辩工作,双管齐下保护公司权益。再次,为加强版权管理,公司更新了版权管理制度,对符合要求的资料及时提报版权注册申请。通过公司内部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的不断规范,公司将逐步拥有优质的知识产权资源。

2018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售为龙头,以创新求发展”的发展思路,立足公司的主营业务,持续推进创新驱动,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技术革新、制造升级、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持续推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努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从而更好地回馈广大股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利荣

2018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18-059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丁利荣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57),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5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6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18-060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瑜明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8-057),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5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6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18-061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9号)核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0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81,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8,294,558.2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3,205,441.72元。截止2017年9月11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33,205,441.72元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验字(2017)第00009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

2018年1-6月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18年6月30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28,757,613.11
加:期初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276,000,000.00
加:赎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	3,753,468.50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03,975.81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805,999.91
手续费支出	2,024.10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54,353,564.41
减: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24,000,000.00
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0,961,493.01

注:期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276,000,000.00元,报告期内新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144,000,000.00元,报告期内赎回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金额396,000,000.00元,报告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24,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了具体明确规定。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433,205,441.72元分别存放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14)人民币204,979,041.72元、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05)人民币90,848,600.00元、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23)人民币61,847,400.00元、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专项账户(账号12050000001193975)人民币26,825,300.00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专项账户(账号372005583018000037743)人民币48,705,100.00元。

2017年11月20日,公司使用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专项账户(账号372005583018000037743)的募集资金,向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发展”)增资48,819,520.92元(含利息,下同),同时英派斯发展向子公司青岛英派斯体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器材”)增资48,819,520.92元,存入英派斯器材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372005570018000042894)。

2017年10月,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2月,本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英派斯器材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53110010122610114	191,483,450.71	英派斯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53110010122610105	74,066,844.96	英派斯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53110010122610123	50,892,035.66	英派斯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2050000001193975	0.00	英派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8000042894	14,519,161.68	英派斯器材
合计		330,961,493.01	

三、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国内营销网络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进行效益核算;“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尚未投资建成完成,暂不进行效益核算;“国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进行变更,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国外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计划是公司于2016年根据当时的国际业务发展形势及实际发展需求予以制定,以配合公司当时的国际市场开拓战略。当前公司国际市场业务发展形势较最初项目计划制定之时已经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原项目实施计划已经不再符合目前国际业务发展的现状和实际需求。鉴于此,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经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重新制定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重新选择建设地点,并以自有资金通过独立投资、合作投资等多种投资方式相结合的形式实施建设。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2,682.53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利息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全部转为投入“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募投项目”。

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均已及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不规范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说明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320.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35.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82.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10.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82.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1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是	20,497.90	23,180.43	2,258.42	4,436.95	19.14%	2020年9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084.86	9,084.86	1,449.20	1,717.89	18.91%	2019年9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国内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是	6,184.74	6,184.74	1,198.44	1,198.44	19.38%	2019年9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	是	4,870.51	4,870.51	529.30	1,056.85	21.70%	2020年9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国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2,682.53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320.54	43,320.54	5,435.36	8,41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11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健身器材连锁零售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二级子公司青岛英派斯体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2.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32,786.08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7年11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报告期内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2400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国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3,180.43	2,258.42	4,436.95	19.14%	2020年9月14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3,180.43	2,258.42	4,436.95	19.1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临2018-039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2013年3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72号”《关于核准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原股东配售47,418,750股新股。根据公司的配股说明书,原股东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参与配售,每股面值1元,配股价格为16.80元/股。2013年3月18日,完成了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实际有效认购数量为42,689,609股;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17,185,431.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2,605,320.6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4,580,110.59元,于2013年3月20日到账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1KMA1051-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3年配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国Ⅳ、国Ⅴ机动车催化剂产业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其中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33,739.31万元,补充营运资金34,718.70万元。国Ⅳ、国Ⅴ机动车催化剂产业升级建设项目的投入由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研催化公司”)以货币增资的方式完成,并由贵研催化公司负责实施。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68,458.01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68,458.01万元的100.00%。其中:补充营运资金已使用34,718.70万元(生产采购原料使用30,681.18万元,贸易采购原料使用4,037.52万元);国Ⅳ、国Ⅴ机动车催化剂产业升级建设项目已使用33,894.80万元(工程建设使用21,141.5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已使用12,753.22万元)。其中,国Ⅳ、国Ⅴ机动车催化剂产业升级建设项目已使用33,894.80万元,超出该部分募集资金净额33,739.31万元的155.49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开支。

(三)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昆明滇池支行	7302010182100001059	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531078076018010096150	0.00	已销户
交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531078076608510001819	0.00	已销户
合计		0.00	

注:上述表中,账户531078076608510001819为账户531078076018010096150的子账户。

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余额2,241,017.57元(为截至账户注销日利息收入净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均已完成注销手续。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2013年配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临2018-03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及要求,公司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2013年配股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滇池支行开设了募